

个人独资企业备案提交材料目录

选择项	序号	文件、材料名称	说明
	1	投资人签署的《个人独资企业登记（备案）申请书》	原件
	2	《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》及指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（出示原件）	原件
	3	增设分支机构备案应提交增设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，注销分支机构备案应提交分支机构注销登记通知书	出示原件
	6	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	
	7	其他有关申请材料	

注：

1. “选择项”栏由工商部门填写；“说明”栏注明提交的文件、材料是原件还是复印件。提交复印件的，应当注明“与原件一致”并由申请人签署，或者由其指定的代表或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加盖公章或签字。
2. 申请书与其它申请材料应当使用 A4 型纸。手工填写申请书和签字请使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，请勿使用圆珠笔。
3. 《个人独资企业登记（备案）申请书》、《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》可以到注册大厅领取，也可以到 www.sgs.gov.cn 网站上下载。
4. 本表注中未明事宜，可查阅上海工商网站：www.sgs.gov.cn。